

花蓮縣 100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游泳教學暨學生游泳能力檢測實施計畫

一、主旨：為提昇本縣國中、小學生游泳及防溺水自救能力，增進對游泳技能及安全之認知，並豐富運動休閒內涵。

二、目標：

(一) 逐步達成教育部「泳起來專案計畫」指標：畢業生 90% 參加游泳檢測及「教育部統合視導-體育衛生-學校體育部分-游泳能力認證」指標：應屆畢業學生學會游泳比例達 60% 以上（國小畢業前能游完 15 公尺，國中畢業前能游完 25 公尺）。

(二) 養成學生親水能力，加強學生水上安全教育與宣導，提升國民中、小學學生水上安全認知及自救、救人之技能。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

四、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

五、協辦單位：本縣推動游泳教學之各公私立游泳池及國民中小學。

六、實施方式：

(一) 有游泳池設備之學校三至九年級以全面實施游泳教學為原則，並規劃辦理校內教師游泳教學及救生研習，同時需協助鄰近無游泳池學校辦理游泳教學。

(二) 無游泳池設備之學校安排上課時間實施游泳教學，鼓勵學生學習游泳技能，並由學校洽借鄰近公私立游泳池辦理游泳教學。

(三) 利用暑假開設游泳教學及訓練班，實施游泳教學。

(四) 本案受補助之學校，應優先參加教育部或本府辦理之相關水域培訓與觀摩活動。

七、經費申請：

(一) 學校擬訂實施計畫(附件一)，接洽游泳訓練場地，並估算所需之場地費、交通費、師資、保險等，並彙報實際參加人數統計、實施期程，向本府申請補助（補助原則如附表一）。

(二) 上下學期各辦 1 次，於每學期開學前由各校申報，經彙整後視全縣申請人數、年度預算之編列及教育部當年度補助經費審酌各校補助經費。

八、檢測實施方法：

(一) 檢測時間：預定 100 年 10 月份及 101 年 5 月份分兩次辦理。

(二) 檢測對象：本縣國民中、小學學生。

(三) 由各校自行檢測，並請於受測前通知本府，以利派員訪視檢測情形。

(四) 檢測標準：依據教育部全國中、小學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基本指標(五級)

級別	游泳能力	自救能力	備註
第一級	★在水中拾物 2 次 ★蹬牆漂浮 3 公尺後站立	★韻律呼吸 20 次 ★水母漂 10 秒	★撿拾之物品約略十元硬幣大小 ★韻律呼吸須連續完成 ★韻律呼吸單、雙腳著地皆可

			★水母漂 10 秒不可換氣
第二級	★打水前進 10 公尺 ★游泳前進 15 公尺 (換氣 3 次以上)	★浮具漂浮 60 秒 ★水母漂 20 秒(可換氣) ★仰漂 15 秒	★浮具意指浮板、浮球、浮條等 ★仰漂可助划
第三級	★游泳前進 25 公尺 (換氣 5 次以上)	★水母漂 30 秒， 每 10 秒換氣一次 ★仰漂 30 秒	★仰漂可助划
第四級	★仰、蛙、蝶、捷任選一式 完成 50 公尺	★立泳 30 秒 ★仰漂 60 秒	★以不著地持續完成 50 公尺 ★未達 50 公尺泳池需包含轉身 ★仰漂可助划
第五級	★持續游泳 100 公尺	★立泳 60 秒 ★仰漂 120 秒	★不限泳姿、不著地持續完成 100 公尺 ★未達 50 公尺泳池需包含轉身 ★仰漂可助划

九、獎勵：經本府核備實施游泳教學學校獎勵標準：

受檢人數 合格	1 人至 30 人		31 人至 60 人		61 人至 120 人	
	推動人員人數	獎勵額度	推動人員人數	獎勵額度	推動人員人數	獎勵額度
90%以上	3 人	嘉獎 2 次	4 人	嘉獎 2 次	6 人	嘉獎 2 次
80%-89%	3 人	嘉獎 1 次	4 人	嘉獎 1 次	6 人	嘉獎 1 次
60%-79%	2 人	嘉獎 1 次	3 人	嘉獎 1 次	4 人	嘉獎 1 次
未達 60%	不予獎勵		不予獎勵		不予獎勵	
受檢人數 合格	121 人至 200 人		200 人至 350 人		351 人以上	
	推動人員人數	獎勵額度	推動人員人數	獎勵額度	推動人員人數	獎勵額度
90%以上	8 人	嘉獎 2 次	10 人	嘉獎 2 次	12 人	嘉獎 2 次
80%-89%	8 人	嘉獎 1 次	10 人	嘉獎 1 次	12 人	嘉獎 1 次
60%-79%	5 人	嘉獎 1 次	6 人	嘉獎 1 次	7 人	嘉獎 1 次
未達 60%	不予獎勵		不予獎勵		不予獎勵	

十、教育部將於計畫實施 1/2 與 3/4 期程之日期至各校訪視，訪視項目分為游泳教學、游泳檢測、游泳體驗營、師資培訓等 4 項等教育部補助項目，每校以訪視一個項目為原則。訪視學校將於訪視前 10 天通知抽查學校，受訪學校請依據訪視項目填寫學校受訪自評表，表格內容與需檢附之附件請見附表。

十一、本辦法經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各校辦理提昇學生游泳能力計畫相關活動申請程序

- 一、擬定實施計畫（如附件一），並成立「提升學生游泳能力工作小組」。
- 二、依「各級學校體育實施辦法」第 18 條規定，各校應定期辦理水上活動安全教育宣導，並請學校落實游泳及自救能力教學。復依同辦法第 14 條第 1 項第 4 款，學校設有游泳池學者，應舉辦全校水上運動競賽 1 次。請依規定相關辦理。
- 三、請將水域安全宣導及自救救生、游泳等概念納入學校 100 年度行事曆及課程計畫中，並利用朝會時間或各班級適當時段進行宣導，並將水域安全宣導時間、地點、內容及參與人數等做成紀錄以備查核 [已納入推動水域活動安全教育檢核表（附表四），請務必填報並檢附佐證資料]。
- 四、接洽實施游泳教學場地，估算實施游泳教學所需之相關經費，如交通、師資、場地使用費等。
- 五、彙報實際參加學員名冊、人數統計，申請補助。
- 六、配合年度預算執行，當年度申請之補助經費務必於該年度執行完畢並報府核結，100 學年度第一學期補助經費請於 100 年 11 月 15 日前辦理，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補助經費請於 101 年 7 月 10 前辦理（如規劃於暑假期間辦理，請說明辦理時間）。
- 七、活動結束後，將成果報告書送府備查（含學生游泳能力檢測成果報告表、學生游泳能力測驗結果統計表、活動概況說明、照片及檢討與建議、各級學校推動水域活動安全教育檢核表等）

備註：

◎適應水性、水中安全教育為必授課程內容，學生游泳檢測已正式將水母漂、仰漂等自救能力為必測項目。

◎施測流程：先施測該級別之自救能力，通過者再施測該級別之游泳能力。

附件一 實施計畫參考格式（各校可依實際情形酌加分項或調整，活動經費說明請務必敘明）

花蓮縣○○國（中）小提升學生游泳能力實施計畫

一、計畫目標：

二、實施期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 週

三、實施對象：○○年級學生共○○人，並檢附學生名冊

四、提升學生游泳能力工作小組：

任務名稱	職稱	姓名	工作執掌	備註
召集人	校長		召集相關人員成立工作小組	
副召集人	家長會長		協助召集人	
執行秘書	學生事務處主任		負責計畫的推動與執行	
行政組	教學事務處主任		整合行政資源，提供協助	
	行政事務處主任			
教學組	體育組長		指導游泳技能	
	教練			
支援組	家長會副會長		支援游泳計畫相關事宜，提供資源。	
	家長會委員			
安全組	救生員		協助維護學生在泳池安全事項 (守望員制度之建立)	
	志工、家長			

五、計畫內容

(一) 課程表：(請以表格方式呈現，課程內容應包含基本姿勢介紹、韻律呼吸、水母漂、登牆漂浮、自由式游泳、蛙式游泳、仰式游泳、水中抽筋自救、水域安全宣導、水中自救及救人指導等)

(二) 教學活動時間：(例：每週四下午 13：00~15：00)

※一、二兩項可以 1 個表格表示。

(三) 建立學校水域安全模式、水域活動意外事故處理處理流程 (如附件)。

(四) 依據「各級學校推動水域活動安全教育檢核表」(如附表四) 逐一檢視。

(五) 活動經費說明 (經費補助原則請參酌附表一)：

補助項目		單價	數量		小計
			學生數	上課次數	
場地使用費	實施地點： _____	_____元/次			
補助項目		單價	數量		小計
鐘點費	<input type="checkbox"/> 救生員 <input type="checkbox"/> 游泳教練	250 元/小時	(小時)		
	<input type="checkbox"/> 協同教學	國小 260 元/小時 國中 360 元/小時	(小時)		
交通費	<input type="checkbox"/> 租車	_____元/次	(次)		
	<input type="checkbox"/> 借校車 被借用學校： _____	10 元/公里	(公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校車				
保險費	意外險	_____元/人	(人)		
合計					

承辦人：

學務主任：

校長核章：

(六) 活動師資：

(七) 活動交通：(說明學生往返游泳池交通方式)

(八) 游泳檢測：於辦理游泳教學後實施游泳能力檢測，以了解學生游泳能力

(請填寫實施游泳檢測日期：____月____日)

六、 預期效益：

七、 其他：

八、 附件：(請檢附各班參加學生人數明細表)

※水域活動意外事故處理參考流程

一、目的：為處理發生水域活動意外事故，使其傷害及不良影響降至最低，特訂定本處理參考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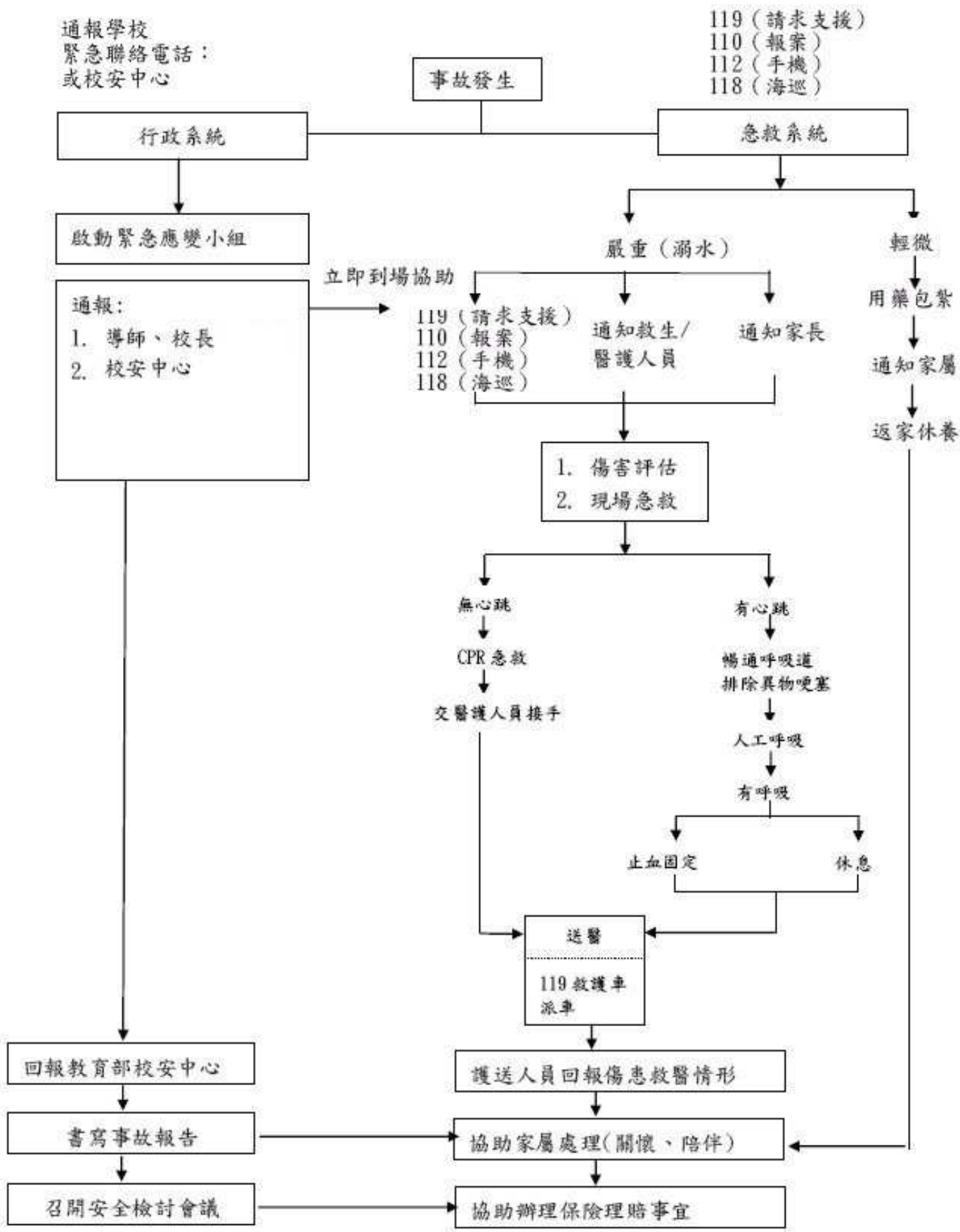
二、依據：教育部推廣水域活動 121 計畫。

三、水域活動意外事故範圍包括游泳池、溪流、湖泊與海洋等地方發生之溺水事件。

四、成立水域活動意外事故處理小組編組及分工，參考編組及分工如下：

組別	職稱	姓名	職掌
召集人			指揮、召開會議
執行秘書			1. 擬定工作計畫、工作組織並推動小組相關業務 2. 設置並公告事故處理小組緊急聯絡電話
發言人			相關事項說明及對外發言
機動組			1. 事件現場維護 2. 善後處理 3. 圍觀名眾疏散
醫護組			1. 協助安排送醫及申請代課事宜 2. 學生傷害包紮及救護事宜 3. 協辦緊急送醫事宜
聯絡組			1. 事件現場維護與圍觀名眾疏散 2. 緊急聯絡學生家長、導師 3. 統合校內外連絡及對上級通報反映流程管控 4. 新聞稿審核與發佈 5. 及時填報偶發事件報名表會文書上網傳真 6. 善後處理
支援組			1. 統合相關經費籌借核宜 2. 校內外有關事務之申訴、申裁、救助、賠償等協調工作。 3. 現場善後及復原事宜 4. 器材安全檢修事宜 5. 公差假之派代課事宜 6. 增強社區人士溝通與資源利用 7. 會議紀錄與資料蒐集、彙整與存檔
輔導組			1. 心理輔導與建設防止二度傷害（當事人、家長、同班同學或相關人員） 2. 心理輔導事宜並建立輔導相關資料及記錄備查
法律諮詢組			法律顧問聯絡及提供法律問題諮詢。

五、水域活動意外事故處理參考流程：



※各班參加學生人數明細表：

導師：_____

班級	座號	學生姓名	備註
三年一班	1	王○○	
	2	陳○○	
	3	徐○○	
	4	陳○○	
	5	吳○○	
	6	詹○○	
	7	陳○○	
	8	劉○○	
	9	陳○○	
	10	陳○○	

註：1. 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延伸。

- 請於備註欄填註學生身分別，類別計有低收入戶、原住民、偏遠地區、身心障礙及一般生，於本表中可重覆登列，惟於成果報告中，學生如有多重身分，各類別採計一次即可。

附表一

花蓮縣 100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游泳教學經費補助原則

項目	類型	說明
場地使用費	共同性原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施地點之選定，交通時間以不超過 30 分鐘為原則 ★ 若場地使用費包含其它費用(鐘點費、交通費、保險費等)，應將各項經費分別列計，分項申請 ★ 於非縣屬學校游泳池實施游泳教學之學校及有游泳池學校者始得申請(請參考場地使用分布概況表)
	縣屬有游泳池學校	有游泳池之縣屬學校學生數請納入遶近學校至本校實施游泳教學學生數(請有游泳池學校邀集相關學校討論後填報)
	非縣屬學校游泳池	於非縣屬學校游泳池實施游泳教學之學校依實際收費情形填報，於縣立游泳池實施之學校依此項說明辦理。
交通費	自有校車	依據校車行駛路程計算，每公里補助 10 元(自本校開出至游泳池計算)
	借校車	依據校車行駛路程計算，每公里補助 10 元(自被借用學校開出起算，行經借用學校至游泳池計算)
	租用其它車輛	應取得民間車輛出租業者收據，教師／家長自行接送不予補助
鐘點費	共同性原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據行政院體育委員會「游泳池管理規範」，實施游泳教學課程，應考量學生游泳能力進行分組教學，每組學員與師資比例以十五比一為原則。 ★ 各組教學得視實際教學情形由彈性調整分組人數。
	教練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小時 250 元 ★ 資格(符合 1 項即可)：(1)具有游泳教學專長體育相關科系畢業人員(2)具有 C 級游泳教練證照以上之人員(3)具有水上救生員證照人員
	救生員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小時 250 元(請有游泳池學校邀集相關學校討論後填報) ★ 救生員需取得合格授證團體認證 ★ 本項經費不補助申請補助期間委外經營或未使用之學校游泳池
	協同教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中每小時 360 元 ★ 國小每小時 260 元 ★ 資格(符合 1 項即可)：(1)具有游泳教學專長體育相關科系畢業人員(2)具有 C 級游泳教練證照以上之人員(3)具有水上救生員證照人員 ★ 以優先聘請校內或他校專任教師兼任授課為原則
保險	核實	意外險

附表一 之一本縣各校實施游泳教學場地使用分布概況表

序	行政區	游泳池地點	使用學校
1	秀林鄉	天祥晶英渡假酒店	西寶國小
2	秀林鄉	亞洲水泥花蓮廠	富世國小、秀林國中、新城國小
3	花蓮市	花崗山游泳池	花崗國中、北濱國小、信義國小
4	花蓮市	花蓮高中	秀林國小、水璉國小、明恥國小
5	花蓮市	東華附小	康樂國小、銅門國小、鑄強國小、美崙國中
6	花蓮市	東華美崙	新城國中、佳民國小、北埔國小、月眉國小、國福國小、北昌國小、南華國小、明禮國小
7	花蓮市	中正國小	中正國小、中原國小
8	花蓮市	中華國小	中華國小、吉安國小
9	花蓮市	自強國中	自強國中、崇德國小、稻香國小、宜昌國小
10	花蓮市	明義國小	明義國小
11	花蓮市	國風國中	忠孝國小
12	吉安鄉	縣立太昌游泳池	太昌國小、水源國小、和平國小、吉安國中
13	吉安鄉	宜昌國中	宜昌國中、光華國小、化仁國中、化仁國小
14	壽豐鄉	東華大學	志學國小、壽豐國小、豐山國小、豐裡國小、平和國小、溪口國小、銅蘭國小、文蘭國小
15	鳳林鎮	鳳林國中	鳳林國中、鳳信國小、長橋國小、林榮國小、北林國小、大榮國小、南平中學、見晴國小、西林國小、萬榮國小
16	光復鄉	光復高職	光復國小、太巴壠國小、西富國小、大進國小
17	瑞穗鄉	瑞美國小	瑞美國小、大富國小、大興國小、奇美國小、德武國小、鶴岡國小、舞鶴國小、太平國小
18	瑞穗鄉	瑞穗國中	瑞穗國中、紅葉國小、瑞穗國小
19	玉里鎮	玉里國中	玉里國中、三民國中、卓樂國小、吳江國小
20	玉里鎮	玉里國小	玉里國小、三民國小、崙山國小、觀音國小、長良國小、立山國小
21	玉里鎮	玉里高中	東里國中
22	富里鄉	富里國小	富里國小、富里國中、富北國中、永豐國小、學田國小、卓楓國小、明里國小、古風國小、東竹國小、東里國小、萬寧國小
23	豐濱鄉	豐濱國小	港口國小
24	豐濱鄉	巴歌浪船屋	靜浦國小

※本表依往年實施狀況統計，得依各年度實際安排擇定實施地點。

附表二

100 年學生游泳能力檢測成果報告表

學校名稱		校 長		電 話		
學務主任		體育組長		聯絡人		
辦理期間	月 日至 月 日		辦理地點			
辦理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內規劃實施 <input type="checkbox"/> 辦理育樂營		施測日期	月 日		
學生總數_____人，低收入戶學生數_____人，原住民學生數_____人， 偏遠地區學生數_____人，身心障礙學生數_____人，一般生_____人 (各類別採計一次即可)。						
學生游泳能力檢測結果統計表						
年 級	班級數	學生數 (a)	實施游泳教 學班級數	參加游泳教學 學生數	通過檢測標準人數 ★國中 25 公尺 ★國小 15 公尺 (b)	比例 (b/a)%
三						
四						
五						
六						
總計						
概況 說明	1. 99 年度學生達成游泳能力_____%，100 年度是否有提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本年度經費使用共_____元。 3. 師生比是否符合 1：15：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配置守望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檢討與 建議	1. 2. 3.					
其它	註：1. 國小年級數請填一至六，國中年級數請填七至九。 2. 另請檢附游泳能力檢核表、水域活動安全教育檢核表					

體育組長：

學務主任：

校長簽章：

○○國民中（小）學 100 年提昇學生游泳能力計畫成果照片

照片粘貼

活動說明：

照片粘貼

活動說明：

說明：活動相片至少 4 張。

附表四

_____年學校推動水域活動安全教育檢核表

縣市：_____

學校別： 高中職 國中 國小

學校：_____

序號	檢核項目	檢核要點	負責單位及人員	備註
1	將水域活動安全教育宣導納入全學年度體育實施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詳擬推行水域安全教育年度計畫、列入行事曆，列管執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期末召開水域活動安全宣導教育工作檢討會。		
		<input type="checkbox"/> 訂有獎懲辦法，切實執行。		
2	定期辦理水域活動安全教育宣導，指導學生預防戲水意外事件之發生，且辦理水域活動應規劃完善之相關安全配套措施，並加強行前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適時辦理水域安全宣導教育活動或藝文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適時辦理水域警示標誌講解。		
		<input type="checkbox"/> 定期舉行水域安全常識測驗。		
3	利用相關集會或書面資料等方式，向家長宣導水域活動安全之重要性及相關注意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已利用相關集會或書面資料等方式，向家長宣導水域活動安全之重要性及相關注意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辦理		
4	將水中自救知識及技能(水母漂、十字漂、仰漂等)列入體育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規劃自救知識及技能教學進度與設計教案，配合課程內容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充實水域安全視聽教材及教具，並修正教材教法。		
5	辦理或派員參加水域活動安全相關研習或水域活動教學研習(指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已辦理相關研習，共_____場		
		<input type="checkbox"/> 已參加相關研習，共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無		
6	於相關活動集會中加強宣導水域活動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已於相關活動集會中加強宣導 時間：_____ 地點：_____ 內容：(請檢附相關資料) 參與人數：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未於相關活動集會中加強宣導		

序號	檢核項目	檢核要點	負責單位及人員	備註
7	確實建立校園緊急事件處理流程，另設有游泳池之學校，訂定游泳池意外事故處理流程，並公布於游泳池明顯處	<input type="checkbox"/> 已建立緊急事件處理流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未建立緊急事件處理流程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老師及行政人員熟悉緊急事件處理流程。		
		以下請有游泳池學校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已訂定游泳池意外事故處理流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未訂定游泳池意外事故處理流程		
	其他自行規劃特色與作法：			

溺水事件記載

序號	發生日期	事件原因及經過	處理情形	具體檢討及改進措施

承辦人：_____ 填表人聯絡電話：_____ E-mail：_____

單位主管：_____ 校長：_____

附表五之一、

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教學計畫
學校受訪自評表

訪視項目：游泳教學

學校名稱：

填表人：

項目/需檢附資料	填寫題項
<p>1. 游泳教學實施方式 檢附資料：游泳教學計畫</p>	<p>1-1. 實施之年級 _____ 1-2. 實施之班級數 _____ 1-3. 實施之總人數 _____</p>
<p>2. 課程內容 檢附資料：授課大綱</p>	<p>2-1. 課程內容包含哪些游泳技能？（請簡述） _____ _____ 2-2. 課程內容包含哪些自救課程？（請簡述） _____ _____</p>
<p>3. 教師教練 檢附資料：教練證照影本</p>	<p>3-1. 負責授課之教師教練人數？ _____ 3-2. 每次上課師生比 _____ 3-2. 教師教練具備之證照？ _____</p>
<p>4. 安全維護 檢附資料：投保證明、救生證照影本</p>	<p>4-1 活動是否投保？ _____ 4-2 課程進行時救生員人數？ _____ 4-3 課程進行時守望員人數？ _____</p>
<p>5. 成果檢測 檢附資料：游泳檢測實施計畫</p>	<p>5-1 課程結束是否進行游泳能力檢測？ 5-2 活動結束是否填寫學習成果彙整表？</p>
<p>補充說明內容</p>	

附表五之二、

**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教學計畫
學校訪視自評表**

訪視項目：學生游泳體驗營

學校名稱：

填表人：

項目/需檢附資料	填寫題項
1. 游泳體驗營實施方式 檢附資料：體驗營實施計畫	1-1. 預計辦理場次 _____、已辦理場次 _____ 1-2. 預計參加人數 _____、已參加人數 _____ 1-3. 弱勢族群學生已參加人數 _____
2. 課程內容 檢附資料：授課大綱	2-1. 課程內容包含哪些游泳技能？（請簡述） _____ _____ 2-2. 課程內容包含哪些自救課程？（請簡述） _____ _____
3. 教師教練 檢附資料：教練證照影本	3-1. 負責授課之教師教練人數？ _____ 3-2. 每次上課師生比 _____ 3-2. 教師教練具備之證照？ _____
4. 安全維護 檢附資料：投保證明、救生證照影本	4-1 活動是否投保？ _____ 4-2 課程進行時救生員人數？ _____ 4-3 課程進行時守望員人數？ _____
5. 成果檢測 檢附資料：游泳檢測實施計畫	5-1 課程結束是否進行游泳能力檢測？ _____ 5-2 活動結束是否填寫學習成果彙整表？ _____
補充說明內容	

附表五之三、

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教學計畫
學校訪視自評表

訪視項目：游泳能力檢測

學校名稱：

填表人：

項目/需檢附資料	填寫題項
1. 檢測實施方式 檢附資料：實施計畫	1-1. 預計辦理場次 _____、已辦理場次_____ 1-2. 預計參加人數_____、已參加人數_____
2. 課程內容 檢附資料：檢測標準	2-1. 所實施游泳能力檢測標準為何？ _____ (1. 教育部 5 級分級、 (2. 教育部 10 級分級 (3. 縣市自訂標準
3. 教師教練 檢附資料：教練證照影本	3-1. 負責檢測之教師教練人數？ _____ 3-2. 教師教練具備之證照？ _____ _____
4. 安全維護 檢附資料：投保證明、救生證照影本	4-1 活動是否投保？ _____ 4-2 檢測時救生員人數？ _____
補充說明內容	

附表五之四、

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教學計畫
學校訪視自評表

訪視項目：師資培訓

學校名稱：

填表人：

項目/需檢附資料	填寫題項
1. 師資培訓實施方式 檢附資料：實施計畫	1-1. 預計辦理場次 ____、已辦理場次____ 1-2. 預計參加人數____、已參加人數____ 1-3. 授課總時數 _____
2. 課程內容 檢附資料：授課大綱	2-1. 課程內容包含哪些游泳技能？（請簡述） _____ _____ 2-2. 課程內容包含哪些自救課程？（請簡述） _____ _____
3. 教師教練 檢附資料：教練證照影本	3-1. 負責授課之教師教練人數？ _____ 3-2. 教師教練具備之證照？ _____ _____
4. 安全維護 檢附資料：投保證明、救生證照影本	4-1 活動是否投保？ _____ 4-2 課程進行時救生員人數？ _____
5. 成果檢測 檢附資料：游泳檢測實施計畫	5-1 課程結束是否進行游泳能力檢測？ _____ 5-2 活動結束是否填寫學習成果彙整表？ _____
補充說明內容	